附件1：

**郑州市科技型企业备案暨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**

**评价系统填写说明**

**一、基本信息填写注意事项**

（一）高新区、航空港区以外企业，评价部门选“郑州市科技局”

（二）所在省级以上高新区应填“无”,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、是否高新技术企业、创新型企业等信息请据实填写。

（三）是否建立研发投入预算管理制度应选“是”。

**二、财务概况填写注意事项**

（一）相关经济指标单位为“万元、万美元”；

（二）企业研发费用应占当年营业收入的2%以上，或企业上年度研发费用总额占成本费用支出总额的10%以上（当年注册的企业，以其实际经营期作为一个会计年度确定相关指标）（此为备案为A类的条件，否则只能备案为B、C类）；企业填写的经济数据应与附件提供的财务报表一致。

（三）各项内容不能为空，若“无”请填写“0”。

**三、科研情况填写注意事项**

科研项目是指企业自行开展的研发项目，只要上年度有研发费用，就一定有科研项目。各项内容不能为空，若无请填写“0”。

**四、人员状况填写注意事项**

大专以上学历科技人员占企业从业人员总数的比例不能低于10%。各项内容不能为空，若无请填写“0”。

**五、知识产权填写注意事项**

各项数据填写上年度末本单位有效知识产权的累计数。各项内容不能为空，若无请填写“0”。

（一）已授权专利数指已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、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专利的总和。

（二）其他知识产权指已取得的商标权、集成电路布图。

（三）专有技术指先进、实用但未申请专利的技术秘密，包括设计图纸、配方、数据公式，以及技术人员的经验和知识等。包括：1、正在申请的专利尚未授权；2、科技成果鉴定证书；3、获奖证书；4、承担的国家、省、市科技计划申报或立项证明；5、检测报告；6、查新报告，7、新产品证书，8、用户报告，9、企业拥有的其他证明材料或所作的说明。以上各项均作为专有技术。各项内容不能为空，若无请填写“0”。

**六、享有优惠政策中**：若没有享受政策，请填“无”。

**七、附件上传要求**

A类：企业符合《办法》规定的各项条件，数据填写完整，证明材料上传齐全。

上传企业营业执照、上年度财务报表（当年注册的企业提供上月财务报表）、研发投入预算管理制度、自主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证明、科技人员占比证明（当年注册企业提供）、企业信用承诺等材料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。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企业上传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》。

B类：企业基本符合《办法》规定的条件，上传企业营业执照、研发投入预算管理制度、科技人员占比证明（当年注册企业提供）、企业信用承诺等材料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。自主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证明、上年度财务报表（当年注册的企业提供上月财务报表、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企业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》其中至少一项。

C类：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，尚未取得知识产权，尚未形成销售。上传企业营业执照、企业信用承诺。

财务报表应包括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，盖章后扫描上传。知识产权证明相关附件对应于前面知识产权部分的填写内容而上传，在超过5项的情况下，只需上传5项即可。